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七届二次监事会会议（下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共收回有效表决票3票。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地审议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2. 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计提减值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此次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18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